

第一章 世交變世仇

「落水了，落水了……快來人呀！有人落水了……快……快一點，要沉下去了！」
「又」落水了？

到底是哪一家的倒楣鬼呀？上個月、上上個月，接連三個月都陸續傳出落水意外，而且都險險溺斃而亡，好多人跳下去搶救，好不容易才將命懸一線的落水者救了回來。

桐城縣是個位於京城北邊三百里處的小縣城，地多人也稠，水路發達，百姓大多以漁農為生，多雨少災，年年豐收，堪稱富饒之地，一出城門便可看到綿延不絕的金黃稻田。

由於百姓小有積餘，國內又有十餘年未曾興戰，因此城內的商鋪十分鼎盛，幾條大商街上，各式鋪子應有盡有，小到賣針頭線腦，大到綢緞莊子、首飾行、玉石鋪等等，只要想得到的，城裡頭一定有，甚至還有少許舶來品，從京城那邊進的貨，雖說價錢略高一些，但家底厚一點的大戶人家都買得起，銷路不錯。

最近城裡發生一件大事，嚴格說起來其實也不算是大事，畢竟在知府老爺的眼裡，沒什麼比殺人放火更重要的事——是兩家三代世交的商家鬧翻了，而且事情鬧得有點大。

有人死了，死因是上吊，原因是被退婚。

在慶豐八年，這是一件了不得的事，一名二八年華的妙齡女子即將出閣，就在出嫁前夕，自幼定下娃娃親的良人無端退回庚帖，揚言另有所愛，婚事作罷，從此男婚女嫁，互不相干。

遭此劇變，待嫁的姑娘當然想不開了，手持當初的定情信物懸梁自盡，一縷香魂就此消亡。

一具屍體成就了一段仇恨，女方的家人自是不肯罷休，多次上門理論，祖輩近百年的交情就在爭吵中越吵越薄，最後撕破臉，世交反成了世仇，連累到下一代。

「放嘴。」

「唔放。」咬死你，咬死你，咬死你這個小混蛋！敢推老娘下水，老娘不咬下你一塊肉跟你姓！

「再不放嘴我就動手了，不要怪我以大欺小……」白衣少年死咬著牙，忍著痛，恨恨的瞪大雙眼。

「動呀！你動呀！反正你孫家就是卑鄙小人，只敢暗地裡做些見不得人的勾當，不敢把事實的真相攤到檯面上。」一群道貌岸然的偽君子，根本滿肚子壞水。

「妳……妳說誰是小人？！不要以為妳是小姑娘我就不敢打妳，我們孫家以醫濟世，一家子都是厚道人，從不與人為惡，要不是妳叔叔他……他太過分了！」見異思遷，移情別戀，逼死大他三歲的小姑姑。

原來這位面皮白嫩的秀逸少年是仁恩堂的少東家孫子逸，仁恩堂有三位坐堂大夫也兼做藥鋪，病人看了病後便可直接在鋪子裡取藥，仁風仁術廣為流傳。

孫子逸身為嫡長子，打小在藥香中長大，在醫術上小有所成，他早就是下一代的繼承人，所以在醫理方面多有鑽研，即便還無法成為坐堂大夫，但也算是半個大

夫了，以他十三歲的年紀能有這樣的程度，算是出類拔萃了。只是長輩們對他的期許較高，三歲識字，五歲就送他到私塾讀書，而後又打算讓他入書院，已有童生身分的他，準備明年考個秀才，有個功名在可光耀門楣。可此時此刻，這麼個飽讀詩書的少年學子為何偏偏跟個粉妝玉琢、年方九歲的小姑娘過不去呢？

原因無他，正是因為李亞男的叔叔與孫子逸的小姑姑的婚事破局。

「過分的不知道是誰，回去問一問你爹，誰是唐寶貴！」一對姦夫淫婦，還想誣衊她品德高潔的叔叔。

「唐寶貴？」正想甩開手的孫子逸忽地一怔。

唐寶貴他認識，是外祖家的小表舅，今年二十有三，娶妻鞏氏，難產後亡，一屍兩命，他本身是舉人身分，因喪妻無法參加今年的科舉，得待三年後。

但是這件事和小表舅有什麼關係？

「亞男！亞男，快鬆口，別忘了妳正在換牙，再咬下去妳的牙就長不回來了……」一名穿著鮮綠春衫的清秀小姑娘一臉緊張的跑過來，邊跑邊看好朋友有沒有受到傷害？

對喔！她在換牙。

少了一顆門牙的李亞男趕緊張開嘴，滿口血的她不管被她咬的人傷得重不重，她先用舌頭舔舔牙床，試試牙齒鬆動的情形，確定一切無恙才稍稍放下心。

可一舔完滿嘴牙，她又有些後悔了，認為自己太衝動了，對付這麼個毛沒長齊的小屁孩，何須費太大勁，反落了下風，顯得她「家教」有問題，連帶影響她家的聲望。

開當鋪的本來就給人不好的印象，再對上以醫藥濟世的醫館，她這虧是吃定了。哼！可惜她什麼都吃，就是不吃虧，人欺她一尺，她還人一丈，活得太憋屈，還不如不要活。

「亞男，妳有沒有事？」綠衫小姑娘心急如焚的上前查看，關心之色情真意切。不等咬人的小姑娘回答，一旁鮮血直流的白衣少年不耐煩的撇嘴，捂著傷處，用正在變聲的鴨噪怒道：「有事的人是我好不好！妳沒看她咬得多用心，想把我整隻手臂咬掉。」

另一名穿著紅衫茜色長裙的小姑娘氣怒的回道：「一點小傷口也值得你大呼小叫，還說是仁恩堂的小東家，自個受了傷不會自個處理呀！裝出傷得很重的樣子想騙誰，不是說你家的藥桐城第一，抹了就能止血生肌……」根本就是沽名釣譽，誇大其詞。

孫子逸惱怒的瞪著她，「朱丹丹，這裡沒妳的事，少插手。」

管閒事的人一堆，真煩。

「亞男是我的好朋友，朋友有難要拔刀相助，看到亞男被人欺負我卻置之不理，我還算是個人嗎？」他們開武館的最講究義氣了。

「妳——」無理取鬧，到底誰才是受害者？看著手臂上缺了牙的冒血牙印，孫子逸氣到說不出話來。

朱丹丹從小跟著哥哥們一起練武，小有蠻力，伸臂朝瘦竹竿似的孫子逸肩上一推。

「要不是你把亞男推下池塘，她會發起狠來咬人嗎？分明是你活該！」

「我才沒有推她，我只是……不小心碰了一下……」孫子逸面色潮紅，有種有口難言的氣悶。

「還說不是你，我們都看見了。」

時逢百花佳節，縣府富商季老爺家的牡丹花盛開，適逢一年一度的春神節，為拉攏人脈的季老爺特意做了上百張百花帖，邀約各家各戶的姑娘少爺前來賞花品文。

孫、李兩家各有讀書人，所以孫子逸、李亞男也在應邀名單中，原本他們都決定不參加，免得仇人見面分外眼紅，偏偏冤家路窄，在得知對方不去後，又在各自的朋友不斷鼓吹之下，便興起去開開眼界的念頭。

也許真所謂不是冤家不聚頭，李亞男前腳剛到不久，正在和知交好友聊著姑娘家的私密事，孫子逸後腳也到了，自以為瀟灑的搖著繪有雀鳥叼梅圖的摺扇，左搖右擺的進了季府涼亭。

八角懸掛宮燈的涼亭叫靜心亭，正好築在五畝大的池塘正中央，一座曲橋從東而西貫穿整座池面，彎彎曲曲的橋面並不大，正好容兩人錯身而過。

好死不死地，李亞男正從東邊的橋面走過，而孫子逸在一群「狐群狗黨」的簇擁下由西面走來。

兩人在狹路上相逢，互視一眼，不語。

大概是李亞男那不屑和蔑視的表情太過明顯，激怒了向來心高氣傲的孫子逸，他「喂」了一聲，伸手朝她一推，想問她是什麼意思，畢竟一向只有他給別人臉色看，還沒人敢仰鼻孔嗤哼他。

曲橋的欄杆不高，約在女子膝蓋處再上三寸，九歲的李亞男比同年齡的小姑娘還要高半顆腦袋，孫子逸這一推，害她腳踝一絆，欄杆擋不住她後仰的身子。

撲通一聲，她跌入成人高的蓮花池。

而現在，她渾身溼答答的，從頭到腳都在滴水，頭髮間還有一條綠油油的細水草，溼髮貼著臉，十分狼狽。

好在她未足十歲，還算是女童，身形也尚未抽出柳條兒似的少女身姿，姑娘家的名聲還能保得住。

可是泥人也有三分火氣，何況是同樣的情況一再發生，說不是存心的絕對沒人相信，所以小母老虎怒了，上岸的第一件事便是報仇，不論加害者如何辯解，她都認定此人心黑如墨。

「你好意思說不小心碰了一下，分明是謀害人命！上次、上上次亞男都不跟你計較，當是他們家欠了你們家的，沒想到你一次不成又來一次，變本加厲地想讓人家一命抵一命！」還說是活人無數的醫藥世家，太惡毒了，有辱先人名號。

「我這次真的沒有……」孫子逸是真的看不慣李家翻臉無情的作風，但他沒有害人的意思，只是想為小姑娘討回小小的公道。

「那就表示你前兩次是刻意的嘍！兩個月前，我和丫頭在溪邊釣魚，你是對準我

將我衝撞到溪裡，雖然溪水不深，淹不過小腿，可我整個人泡在冰冷的溪水裡，隔日發起高燒……」

「我送了藥過去……」誰知道她那麼沒用，泡了點水就發高熱，病了十來天才好轉。

春寒料峭，剛解凍的溪水有多寒冷可想而知，一整個冬天沒聞到魚香味的李亞男餓到不行，她沒想過她單薄的小身子承不承受得住，硬是頂著寒風垂釣，真讓她釣起七、八條肥碩的大魚。

可她正準備打道回府之際，一頭小牛犢似的身影悶著頭朝她撞來，她都還來不及反應，人已經在水裡了。

那時的孫子逸忿忿地指著她，兩眼泛著淚，說是他們李家欠孫家的。

那一日，是孫家小姐做頭七，李亞男念在他悲傷過度，一時失心瘋，便將此事當作春日插曲，沒放在心上。

誰曉得她回去沒多久就病了，一下子全身冷得像從冰窖裡撈出來，一下子熱得彷彿在火上烤，汗溼了衣衫，一件又一件，她就這樣忽冷忽熱，昏昏沉沉了五日才清醒。

而後燒是退了，但因為身子骨太弱，不宜吹風跑跳，被她爹娘關在屋裡調養了數日才放出來。

李亞男是家中唯一的女兒，她在三歲那年曾生過一場重病，差點死掉，因此父母和兄長把她看顧得像寶貝一樣，怕她冷、怕她餓、怕她養得不夠嬌，窮極一家人的心力全心呵護。

只是他們不曉得真正的李亞男早在三歲那年就死了，取而代之是一抹來自現代的靈魂，一名奧運儲備射箭國手。

「你們家的藥我敢用嗎？你不是巴不得我早點死，好給你小姑娘償命？！」

他們孫家人最虛偽了，明面上說不怪罪叔叔退婚，只道兩人無緣，私底下卻小動作不斷，其中又以孫子逸做得最露骨，明擺著和李家過不去，三番兩次把氣出在她身上，藉以告訴李家，孫家絕不善罷干休。

「我們仁恩堂的藥有口皆碑，為什麼不敢用？明明是你們心虛，心裡有鬼。」做錯事的人當然疑心別人心術不正。

看他這一副死不認錯、理直氣壯的模樣，很想踹小屁孩一腳的李亞男把袖子上的水往他臉上一甩。「雞鳴狗盜之輩何來信義可言，一顆老鼠屎壞了一鍋粥，上個月在周家的畫舫你又故技重施，難道你們孫家已經到了與蛇鼠為伍的地步，不思精進醫理，反倒一心害人，看來掛在你家廳堂那塊仁心仁術的匾額可以摘下了，如果我不幸溺斃，你便是殺人兇手！」

「我那是……」無心的。

那一次真的是意外，周家畫舫上的人太多了，你推我、我推你的搶佔好位置，不知誰朝他背後撞了一下，他一個沒站穩便往前一撲，站在他正前方的李亞男便成了他的替死鬼，接下來就只聽到一聲尖叫，在他錯愕的目光下，她頭往下筆直的落水。

事後他有想過去道歉，但她在一群小姊妹的左右攬扶下，眼神利如刀的啐了一句「無恥」，他跨出去的腳倏地又收了回來，心裡暗暗起誓，以後有她李亞男在的地方，他絕不涉足。

哪曉得陰錯陽差，明明想錯開偏又碰上，還上演了這一齣，真是教人好生無言，兩人天生犯沖。

「事實俱在，你還想狡辯不成？」一錯再錯的人不值得原諒，她再饒恕他，他就真要走錯路。

在李亞男眼中，孫子逸是小她十來歲的孩子，所以她是用看叛逆期青少年的眼光在看他，老是忘了現在的她外表可是比他還小。

「我沒有要害妳的意思，妳相信也好，不信也罷，我無須多言。」她憑什麼要他解釋，分明是她沒站穩才會跌入池塘。

聞言，李亞男如星的水眸中閃過一絲波光。「好呀！我信你……呵呵……信你才怪，下去喝水吧！」

撲通一聲，緊接著是好大的一片水花濺起。

李亞男真的什麼也沒做，她只是伸出一根葱白小指向孫子逸的胸口一戳，他原本就怕癢，不自覺的往後退，與先前李亞男被絆倒的姿態幾乎一模一樣，他兩手往上捉呀捉的。

根本沒有人料到他會掉入水中，自是不會有人伸手拉住他，就在眾人驚愕的注視之下，孫府少爺很華麗的下水了。

「冷不冷？水好喝嗎？多喝一點，別浪費了，裡面都是精華，有魚拉的屎和施肥用的花肥，加點灰塵和汙泥，包管你吃得夠飽。」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，讓他也嚐嚐那味道。

「妳……咕嚕……我不會……咕嚕嚕……」孫子逸在水裡載浮載沉，口中不斷冒出氣泡。

人形浮標很顯眼，撲騰撲騰的像隻溺水的鴨子，好笑又滑稽，引起曲橋上的少年少女一陣哄笑。

「快……快救救我家少爺，少爺不會泅水，少爺會淹死的……」十三、四歲大的小廝紅著眼眶大叫。

李亞男一聽，心裡犯了嘀咕，「那你怎麼不下去救他？你家少爺若是有個三長兩短，你的小命也到頭了。」

「小的……小的小時候家鄉發過大水，淹過一次，小的恐水……」小廝白著一張臉，都快哭出來了。

「那叫誰下去救人呀！難道在場的沒一個識水性？」李亞男看了看曲橋上的小姑娘和小少爺們，每個人一發現她的視線掃過來就趕緊後退兩步，把眸光避開，誰也不想弄溼衣衫。

「沒人……」小廸真的哭了，糊了一手鼻涕眼淚。

「主子沒用，養的奴才也是一條沒用的蟲子，你們孫家真是一窩子窩囊廢，文不成，武不就，光靠一手醫術也救不了人。」沒好氣的罵完，李亞男再度下水，以

純熟的划水姿勢划向連喝了幾口池水的孫子逸。

沉下去又浮起來的孫子逸在腳尖稍稍踏到池底，頭往上浮的瞬間，驟然聽到那句「主子沒用，養的奴才也是一條沒用的蟲子，你們孫家真是一窩子窩囊廢，文不成，武不就……」這話如雷般貫穿他的腦門，在他被個年紀、身形都比他瘦小的小姑娘救起時，他心想他怎麼連個丫頭都不如？

被人壓著肚子，擠出好幾口汙水後，他的神智漸漸清明，驀地，他聽到李亞男稚嫩的嗓音傳進耳裡——

「孫子逸，你的命是我救的，所以你欠我一命，以後別來糾纏了，見到我有多遠走多遠，老死別相見。」幾代人的交情早斷了，省得牽絲攀藤，不乾不脆。

老死不相見？哼！他偏不順她的意，她越是不想看見他，他越要在她面前晃，他和她是斷不了的。

「小姐，妳為什麼又把自己弄得一身溼？妳不是和老爺、夫人說好了，今後絕不再靠近有水的地方？」偏偏她像滾泥的刀背，一溜煙就滑過，教人捉也捉不住。發牢騷的是一名十歲左右的丫鬟，用粉紫色繩帶紮著雙丫髻，身著鵝黃綠淺色衣裙，臉形略圓。

「噓！小聲點，不要讓我娘聽見，不然她又要寶貝、心肝的亂號一頓，我又要十天半個月不能出門了。」李亞男天不怕地不怕，就怕她娘驚天地泣鬼神的號啕大哭。

人家是重男輕女，長子嫡孫是千好萬好，養兒防老心頭肉，金磚銀塊任他搬，只求日後有出息，偏她家剛好相反，一家之主是她爹李德生，可爹是有名的畏妻如虎，凡事妻子說了算，他是在後頭跟著打雜的，並負責收拾善後，而她娘的軟肋就是她。

李夫人的偏寵眾所皆知，幾乎到了走火入魔的地步，所以說長男明桐、幼子明楠，加上一個面笑心苦的李老爺，大小三個男人加起來還沒一個小女兒重要，她在女兒面前永遠是面容和善，從不說一句重話，和煦得彷彿沒有脾氣，可是在三個男人面前，她堪稱母夜叉。

「小姐，妳快把溼衣服換下來，免得又著涼了，奴婢讓廚房給妳備些熱水，妳先喝碗薑湯祛祛寒，再用熱水逼出汗，邢大夫說妳天生體質寒，要多吃點溫補的東西滋養身子……」怎麼又滴著水到處走動，一點也不愛惜自己。

「輕霧。」耳朵嗡嗡叫是耳鳴吧！

「是的，小姐，有什麼吩咐？」圓圓臉的輕霧雙眼特別明亮，好像主子有事讓她做是看得起她。

其實李亞男有兩個丫鬟，一是輕霧，一是輕寒，兩人年紀差不多，但輕霧個性活潑，笑臉迎人，和誰都處得來；輕寒則是人如其名，性情冷冰冰的，不愛說話，主子叫她做什麼就做什麼，主子沒說話便杵著發呆，半天不理人。

李亞男覺得輕寒的性子很有趣，便讓她去威揚武館學武，也就是好友朱丹丹家開的武館，輕寒學得不錯，難得讚人的朱館主說她有習武天分，練上幾年必成大器。因此李亞男雖說有兩個丫鬟服侍，事實上只有一個，輕寒白天在武館學武，夜裡就修心法、練內功，她也是很忙的，為了日後可能會有的仇家，譬如孫子逸之類的魑魅魍魎，李亞男是全力支持自家丫鬟習得一身好武藝，身手越好對她越有保障，這叫未雨綢繆。

「輕霧，妳是一生下來就話多，還是吃錯藥變成話癆？妳這股嘮叨勁一點也不比我娘遜色，妳是得自她真傳吧！」她娘肯定抱錯孩子了，這才是娘親的親女兒呀，一樣話一說出口就收不住，整串整串串豆子似的，放在油鍋裡炸還會劈哩啪啦響。

「小姐，不帶這麼欺負人的，奴婢要是沒照顧好小姐，夫人一怪罪下來，奴婢承擔不起。」主子嬌滴滴，身邊的丫鬟也養嬌了，小腳兒一跺，不太高興小姐把人低瞧了。

丫鬟也有人品高尚的，她是話多了點，但全心全意在自家主子身上，不生二心。「可妳也別老在我耳邊唸，活似我娘來了一般。」再過個幾年，她娘不用買隻九官鳥就有學話丫鬟了。

「奴婢是擔心小姐才這樣，就怕妳掉一根毛、擦破一點皮，奴婢的用心良苦小姐完全感受不到，小姐太讓人傷心了……」輕霧越說越激動，好似一片碧血丹心被辜負了。

「停——我說一句妳頂十句，到底誰才是小姐？」不把主子的威嚴拿出來，都要爬到她頭頂上種草了。

「小姐……」小豬似的一張圓臉帶著小小的委屈。

「我要沐浴了，妳先出去。」李亞男的身材雖然還未發育，可是她還是想保有隱私。

剛穿越來這個莫名其妙的朝代時，她實在受不了這年代簡陋的洗漱方式，又讓她看出了她娘有多寵她，所以她要她娘在寢室旁多加一間浴室，弄了上等的紅檜做了個人可以躺在裡面泡澡的澡盆，大小足以讓她用到成年，就算多個人和她一起泡澡也不嫌擠。

廚房送來兩大桶熱水，兌了冷水後，李亞男以腳尖試試水溫，確定溫度剛好，便卸衣入水。

和現代生活品質一比較，這年代差得不只是十萬八千里，任何她認為便利的物品在這裡都嚴重缺稀，她必須很用力地往腦子裡翻東西，看看有什麼她能用卻不引人注目、不驚世駭俗，畢竟她才「九歲」，太過早慧便是妖。

像她手中的澡豆便是出自手工肥皂，前世做過一次還有些印象，但要做成品也不容易，所需的材料不盡相同，她反覆地試做了幾回，失敗了七、八次才終於成功。

如今她能做到的是在皂基中加入花瓣增加香氣，已有十數種帶著茉莉、梔子花、月桂、菖蒲、海棠、月季、蘭花等香氣的成品，她沒打算販售，只留下幾種自用，

其他都送人了。

木秀於林，風必摧之，她懂得藏拙的道理，除非日子過不下去，她絕不把在現代所知的事物用於這個朝代，人不怕地貧土瘠，就怕樹大招風，你有而別人沒有，患紅眼症的人只多不少，自家後院著火了不管不顧，只專注在別人家的一畝三分地。

若是不論孫子逸這個「仇人」，她現在的生活簡直是活在水裡的魚，優游自在，有人餵食、有人呵護備至，缺衣少食的事不會在她身上發生。

下田？那更是滑天下之大稽，她爹娘再苦也苦不到女兒。

說起來李家的祖祖輩還是京裡的富貴人家，先祖有個國公封號，然而一代代傳了下來已降為二等侯，他們這一支算是南陽侯旁支，兩家早已不相往來。

事實上李亞男的祖祖輩是庶出，嫡母手段厲害，容不下庶子，早早把已成年的庶子分出去，隨便打發一些銀子和一間小宅子，以及巷弄內的小鋪子，以這樣苛刻的條件根本無法在京城生存，又有嫡出的有意無意的打壓，這些先人們只好忍受著屈辱，賣掉宅子和鋪子從京中遷出，落腳在民風樸實又開銷低的桐城縣。

這一待就是近百年，老一輩的都不在了，只有供奉在祠堂的族譜記載著許多過往，歎吁曾有的榮光。

在這些年間，他們置地蓋屋，用僅有的銀兩改善窘困的生計，而後又因為老祖宗什麼也不會，只會大家做派的鑑寶，索性開了一間當鋪做為營生。

可是不知是時來運轉還是逆天的好運，當鋪剛開沒多久便遭逢連年的天災戰亂，很多逃難逃荒的人家便將家中貴重物品一一典當，以做為一路上躲災避禍的盤纏，因此那兩、三年，李家當鋪收到的典當品可用堆積如山來形容，差一點把他們那一點點資金給拖垮。

但是運氣一來誰也擋不住，就在山窮水盡、準備關門之際，仗打完了，逃難的百姓都回家了，面對滿目瘡痍的家園，大家著手重建災後的城鎮，添物置品填滿家宅。

當初以死當價錢收入的古董、字畫、毛皮、器皿等，一轉手的淨利竟有百倍之數，還一物難求，人人競標。

一夕之間，李家當鋪躍升桐城縣第一當鋪，所典當物品價格實在，轉手賣出也物超所值，眾所誇耀，一時風光無限，晉升為富商行列。

只是這一家子人個個是濫好人，見不得別人受苦，窮苦人家一上門典當，一條破得不能再破的棉被也收，所以當鋪的生意一直持平，賺得不多，只求不虧本。

到了李亞男父親手裡時，她家的財產有良田百畝、兩間租給人的鋪子、一間每個月賺兩、三百兩的當鋪，李家一向子嗣稀少，一年收入數千兩夠他們稍微揮霍了。所以李亞男不須為銀子發愁，自然也不會想到其他生財之道，她只要守著當鋪就有銀子花用，哪犯得著苦著臉找財路，當鋪千金當之無愧，只要別人不來找她麻煩。

一說麻煩，麻煩就來了！

「妹呀！快出來，發生大事了，天大地大的大事！天要塌下來了，妳快去阻止

呀……」啊！怎麼有水往他臉上潑？

剛穿上榴花繡邊的蓮青色衣裙，李亞男的三千青絲還溼答答的滴著水，她正要拿起擱置在一旁的長方巾拭髮，誰知門外傳來急吼吼的喊叫聲，她趕緊將衣襟拉攏，拾起葫蘆瓢舀了一瓢洗澡水往外潑，好讓她光長個子不長腦子的兄長知曉男女大防，她長大了，不再是他三歲大、長著兩排小乳牙的妹妹。

只可惜她這個哥哥長了一顆榆木腦袋，一心只能一用，不能分心，心裡掛念著某件事就只記得那件事，其他枝枝節節進不了他的腦子，老實到近乎遲鈍。

「阻止什麼？你沒頭沒腦的胡亂喳呼，誰曉得你說的是人話還是鬼話。」他都十二歲了還這麼不穩重，這個家以後要靠誰？

「妹呀！妳怎麼還有閒情逸致照鏡子？咱們家要出大事了，指不定妳日後的嫁妝也沒了。」

「什麼大事？」李亞男眉心一蹙，但仍專心把溼髮擰乾，身後站的是用乾布巾為她擰髮的輕霧。

「叔叔他……他要出家當和尚！說什麼我不殺伯仁，伯仁卻因我而亡，他要在佛前贖罪，以慰亡者。」

李亞男倏地一怔。「爹娘沒阻止嗎？」

「怎麼沒有？爹苦口婆心的勸著，娘抹著淚要叔叔再想想，不能意氣用事，可是叔叔根本不聽勸，還說不能一死以謝佳人已是大過，豈能在紅塵俗世中苟活……」當了和尚就不能娶老婆，叔叔這一支的香火就斷了。

又是孫家人，真是陰魂不散，肯定是那一家又跟叔叔說了什麼，才使得他好不容易平靜的心湖又起波瀾。

「跟我來。」

輕霧邊小跑步邊幫主子紮兩條小辮子，還未全乾的髮絲黑亮如墨，她編得很順手，用粉色髮帶繫住。

倒是大少爺李明桐高出兩名小姑娘一個頭有餘，走起路來卻沒她倆快，兩人都出了小花園往正堂走去，他的腳才跨向月洞門的門檻。

「叔叔，你是六月韭黃割了一茬又一茬，怎麼也不消停，你是想看我們李家因你一人敗了不成？」不說重話不驚醒，非得一棒子敲下，把一堆豬糞的豬腦袋打掃一番。

李茂生萬念俱灰，抖顫著灰白的唇，一句話也不說。

「女兒呀！妳來得正好，趕快勸勸妳叔叔，他這牛脾氣一犯，真正拉不回來……」實在教人頭疼。

「心肝兒，好好罵醒妳叔叔，他真的太糊塗了，和尚能隨便當的嗎？他今天出了這道門，剃光三千煩惱絲，明日準有人指著我鼻頭啐我一臉痰，說我這做嫂子的容不下小叔子，非要把他趕出門，逼他落髮為僧……」這才冤。

看到爹娘如獲救星般的走過來，李亞男也想苦笑了，他們兩人加起來都五、六十歲了，居然指望年僅九歲的她來解決這件棘手的事，這對父母也當得太輕鬆了。

「爹，你去準備一根繩子，娘，妳把門閂拿好。」非常時期就必須用非常手段，

人都是犯賤的。

「喔，好嘞！妳要繩子做什麼？」家裡沒養豬，不然用來綁豬剛剛好。

「女兒，門閂有點重……」她婦道人家拿得沉手。

「叔叔若執意要走出家門，就用繩子綁住他，如果他還是要走，直接用門閂打斷他的腿。」看他還走不走！

夫婦倆一聽到女兒這話都傻眼了，對自家人不用這般兇殘吧？

「好話說盡了都不聽，那就來狠的，他不是想當和尚嗎？咱們成全他，反正佛祖不會在意座前弟子是瘸子還是半身不遂，他不顧我們的死活想去贖罪，你們還心疼個什麼勁！」孫家簡直是災星，誰沾上誰倒楣，如附骨之蛆一樣令人厭惡。

「亞姊兒，不氣、不氣，叔叔這是有難言之隱……」他也想一家和樂在一起，共同守護李家，可是……

李亞男氣呼呼的鼓著腮幫子，一副小姑娘無理也爭三分的神態。「叔叔有沒有想到我們那一百畝地的糧稅？你是家中唯一的秀才老爺，一旦你入了佛門，十年寒窗苦讀的功名被革了不說，你說靠佃我們農田的佃農要怎麼活，扣去重稅他們還剩下多少糧食？」李亞男動之以情，誘發他的憐憫之心。

「這……」李茂生搔搔臉頰，他倒是沒想那麼長遠。

「還有，當鋪的事你敢交給我爹嗎？要說做散財童子他在行，左手收銀子，右手就施捨出去，他看哪個人不可憐，人家一喊窮就掏銀子。」十足十的大地主，揮金如土。

李德生面上一紅，呵呵乾笑。

李茂生的表情多了幾分無奈。

「你再看看我大哥這不成材的樣子，你真的放心一走了之？你若是真敢走，李家的列祖列宗在天上會好好看著你這個不肖子孫！」

無辜被牽連的李明桐撓著耳邊笑，只要叔叔不走，妹妹說什麼都對。

第二章 玉佩當一兩

「亞姊兒，妳是隻小狐狸，真真切切的狡猾多詐，連叔叔這種飽讀詩書的讀書人也落入妳的套裡，妳小小年紀就一肚子鬼主意，到底是好還是不好？真教人傷神。」面色偏白無鬚的李茂生，語氣無奈又帶著寵溺，他對小有聰慧的姪女也是寵愛有加。

李家的祖祖輩因不得嫡母所喜，因此在分家之際被狠毒的嫡母下了絕子散，想讓庶子這一脈就此斷絕，分出來的老祖宗為了有自己的骨肉，四處尋醫問診，皇天不負有心人，老祖宗找到了神醫孫思渺的後人，也就是如今仁恩堂的先人、孫子逸的太公，終於解掉身上的絕子散。

老祖宗生下一子時已高齡五十八，然而絕子散的藥性已滲入骨血裡，因此他只得一子再無所出，即便如此，他也高興地多活三十幾年，以九十二歲高壽辭世，死前還見到他的長孫出生。

只是絕子散的餘威太過驚人，從此李家這一脈代代單傳，一直傳到李德生這一代，他們也以為是單傳的命，沒想到事隔十年又冒出李茂生這根幼苗，兩兄弟相差十

歲。

也許是傳了太多代了，血中的毒素已漸漸稀淡，雖然孩子的年齡拉得有點寬，可是李德生硬是下了三隻小崽，沒讓李家的少子延續下去，他也盼著弟弟能繼他之後開枝散葉，讓李家薄薄的族譜能變厚一點。

所以李茂生看破紅塵想去當和尚這件事絕對不可行，李家好不容易才有復起的跡象，眼看著就要枝繁葉盛了，怎麼能放過這位「造人」大將，若是他也能生兩個兒子，再子子孫孫的生下去，何愁李氏這一脈不昌盛。

沒二話地，李亞男厥功甚偉，她連哄帶騙外加拐，讓一心想遁入空門的李茂生把那臨門一腳給縮了回來，暫不提此事。

孫、李兩家的婚事沒成讓李茂生傷得很重，他不是不在意自幼訂親的未婚妻，而是太看重了，才甘願忍痛成全，讓孫翠娘飛向別的男人的懷抱，自個兒背起負心薄倖的惡名。

就不知道中間究竟出了什麼差錯，明明是孫翠娘得償所願，和心愛之人雙宿雙飛，正該春風得意的她，卻在李家退婚的第三日選擇以死明節，給李家沒臉。

其實知曉孫翠娘別有所愛的人並不多，李茂生也是無意間得知，他起先不信，而後多方打探，確定確有其事，兩人還明目張膽的出雙入對，孫翠娘一點也不把有婚約在身一事放在心上，甚至有意無意暗示她所愛之人非他，他因此萎靡了一陣子，日日借酒澆愁。

再說了，人家都說到明面上來了，他還能不放手嗎？他的付出是無怨無悔的，哪曉得孫二小姐反過來搗他一巴掌，狠狠地以死讓他名聲盡喪，她的死似在嘲諷：你憑什麼退我婚？要退婚也是由我提出，你讓我沒面子，我就讓你悔恨終生。

孫翠娘的死造成孫、李兩家反目成仇，也令他懊悔自己太過衝動，好心變成了壞事。

「叔叔，你就別抱怨了，咱們家裡就你、我兩個聰明人，我是姑娘家，早晚要嫁人，再聰明也當不了頂梁柱，可你就不一樣了，要是沒有你支撐門戶，咱們那一窩子草包……」嘖嘖！真是慘不忍睹。

就說她爹吧，明明是長子，卻對管理當鋪一竅不通，人家拿了一文不值的假玉來典當，他給人家八百兩，把人喜得跳了三尺高，樂過頭的說出假玉也能賣錢，這才露出馬腳。

至於她娘只管內宅不理庶務，秉持女子無才便是德的信念，大字不識幾個，算盤不會撥，帳本成堆成堆的堆成小山，要不是當女兒的她看不過去幫忙理一理，家裡被贍大的奴才貪墨多少都不知情。

而她大哥嘛，那真是再迂腐不過的酸儒，承繼祖上濫好人的品性，誰求到他面前都傻乎乎的好好好，也不問自己能不能做到，沒主見到令人髮指，得讓妹子在前頭擋著才不至於出什麼大亂子。

小弟今年四歲，古靈精怪的小奸小惡倒是有，可是卻看不出聰明勁，機伶有餘卻嫌少了慧黠。

一個個都不出色，在要求甚高的李亞男眼中與草包無異，但是子不嫌母醜，縱是

草包也是她的家人，只有受著了。

「胡扯什麼？！妳這小腦袋瓜子裡盡裝些亂七八糟的東西，一家子的厚道本性都被妳說得一無是處了。」李茂生想反駁姪女滿嘴荒唐，可是他發現反駁不了，她說的是事實。

他們李家的確後繼無人，他大哥不是無能，而是對縱情山水更有興趣，一說到生意經馬上露出一張苦瓜臉，神色沉重的一手搭上他的肩，直言「哥不行呀」；一看到帳簿上的數字就發暈，回他一句「你給我幾畝田，讓哥下田幹活去」。

遇到無賴又有弟萬事足的兄長，李茂生真的拿他沒轍，面對亦兄亦父的大哥，他打不得、罵不得，只能看著大哥一臉得意地把所有事情都推給他這個唯一的弟弟，一點也不擔心他圖謀家產。

「叔叔，你彈我腦門，萬一把我彈笨了，你得養我一輩子。」她是細皮嫩肉的小姑娘，用這麼大勁幹什麼。

看到姪女嫩白的額頭泛起一抹紅暈，他面上一訕。「叔叔養得起妳，妳別瞪壞了那一雙好眼。」黑白分明，澄澈乾淨，如兩顆最純淨的琉璃珠子鑲嵌在其中，散發玉石的光澤，明亮照人。

看到姪女已有小美女的雛形，他與有榮焉，雖不是自家閨女，他也有種吾家有女初長成的驕傲。

李亞男一記必殺眼神。「你不是要去當和尚了，你要靠化緣養活我嗎？」

「這……」李茂生只能乾笑。

「你姪女我雖然不是用瓊漿玉液養大的，可你好意思讓我吃素嗎？你想當和尚是你的事，我一點當尼姑的意願也沒有。」她是個俗人，寧可居無竹也不可食無肉。他整張臉都紅了，羞的。

她的這張嘴比刀劍還鋒利，正中要害。

「孫家小姑娘的死和你有什麼關係？是她自個兒想不開，你倒好，偏往身上攬事，好給別人多些嚼舌的話題。」本來無一物，他偏要惹塵埃，非把明鏡抹黑了才甘心。

一提到心頭的那個人，李茂生原本清亮的神情略顯黯淡。「怎會沒有關係？要不是我莽撞地提出退婚，她也不至於怒急攻心，懸梁自盡……她是個好姑娘。」即使孫翠娘做了對不起他這個前未婚夫的事，李家人的心性向來有容乃大，明明是她的錯也不口出惡言，還極力為其辯白，盼能為她留下好名聲，她不愛他不是他的錯，而是他不夠好。

一個家世平平的秀才，與一位前途無限、即將參加會試的舉人老爺，眼沒瞎的人都會選擇後者，一旦中了三甲，一個進士夫人的頭銜是跑不掉，日後入閣封相大有可為。

他就是敗在不善言詞，不懂得討姑娘家歡心，加上功名不如人，才會心灰意冷的拱手相讓，盼她能得良緣。

誰知喜事變喪事，未見佳人展笑顏先聞死訊，教他情何以堪？他一開始的出發點是為了成就一對佳偶，而非將人逼入絕境。

看他那副自責樣，李亞男忍不住酸道：「你怎麼不提她那位唐表哥，情濃意切的情郎……」

「亞姊兒……」李茂生一聽大驚失色，他從未向人提起過這事，小姪女怎麼會知曉？

看出他話有未竟，她嘴一撇，糯米團子般的小手往他肩上同情的一拍。「叔叔一喝醉就會說醉話，該說、不該說的全說了，還抱著酒罇子哭得一塌糊塗。」

「妳……妳都聽見了？」他臉上臊紅，這種丟人現眼的事被一個小姑娘撞見，他有何顏面做人？

李亞男咧開嘴，嘻嘻笑道：「前面聽一點點，中間聽一點點，後面再聽一點點而已，你說十幾年的感情不如表哥的一句花言巧語，我做錯了什麼，要得妳如此的對待……」

她話還沒說完，就被一隻大手捂住了嘴巴，她扳了好久才把那隻手扳開，氣呼呼的瞪著欺負小孩的叔叔。

「這件事妳有沒有跟別人說過？」李茂生不想鬧得眾所皆知，畢竟亡者為大，就讓她走得體面。

李亞男很嫌棄的睨他一眼，「未過門的嬸子水性楊花這種事傳出去，我們李家臉面上很光彩嗎？」

她能向誰說？家裡這些無腦的只會息事寧人，以寬容的心原諒別人的過錯，她說了也是白說，只會突顯自身的陰險，何況家醜不可外揚，她連最好的姊妹也一字不提，要不是孫子逸逼人太甚，她連提都不想提那個水性楊花的爛人。

還好……李茂生吁了口長氣。「亞姊兒，別用惡毒的言語形容別人，她雖玉璧有瑕，但終究沒害過人。」

「沒害人？那你算什麼？你都為了她鬧出家了。」為這樣的女子賠掉一生太不值得，避世也是一種逃避。

為了不是自己的過錯自我懲罰，那是傻瓜的行徑，人死後不言生前過失是為人厚道，但不表示別人的錯就要加諸己身，他的愧疚沒有必要，人家肯定也不希罕。姓孫的就是喜歡折騰人，人都死透了還不放過在世的生者，非得拖入深不見底的泥淖之中，一同沉淪。

看到叔叔對孫家的小姑姑一往情深，李亞男就來氣，她暗暗在心裡想著，最遲三年，一定要讓叔叔娶妻生子，徹底忘記負信背義的自私女子，他們李家不能被一名女子拖垮。

李茂生笑得有點勉強。「這是叔叔自己的決定，與她無關，她畢竟是因我而死，我必須付出代價。」

自責、內疚、捨不得，畢竟他倆定的是娃娃親，打小就相識，小時候也在一起玩過幾年，後來因漸漸大了才少有往來，遵禮而行，偶爾的會面也是匆忙。

人非草木，豈能無情？說沒感情是騙人的，只是孫翠娘要的人不是他，他能做的事是願她一生安樂。

「叔叔，你太瞧得起自己了，你怎麼敢認定她是為你而死？孫家小姑娘一死，你

有打聽過唐家的反應嗎？」若真是兩情相悅，唐寶貴為何一點動靜也沒有，反而……

「什麼意思？」李茂生是聰明人，馬上就聽出姪女話中有話，全身如瞬間凝結的寒冰拱起背。

「你不曉得唐舉人已和人議親嗎？他要娶的是通政司王大人的外甥女，聽說王大人為他打通了官路，不日便將前往蘭州任縣丞一職。」

人要往上爬就要有助力，家大業大的王家有不少當官的子弟，正是唐寶貴的通天之梯，他既得利，又得如花美眷，一舉兩得。

李茂生的面色如同三月的陰雨天，陰沉沉的，他沉默了許久許久才道：「妳如何得知此事？」

李亞男將鼻孔朝天一仰。「叔叔知道什麼地方的消息最流通嗎？就是酒樓飯館、煙柳之地，我有個好姊妹是『來味樓』東家的千金，那些夥計只要施以小利，就什麼都說了。」

何況她還是特地撒大錢請人打探，以她兩世為人的歷練來看，她覺得內情並不單純，必有蹊蹺。

果然事實薄如一張紙，不容推敲，孫家二姑娘才死，親舅家就傳出喜訊，毫不避諱的張燈結綵，一家喜、一家哀，十分諷刺的對照，紅衣對孝麻。

很多事真的不堪一查，一起了頭便扯瓜藤似的連成一串，內幕醜陋到不值得一提，全是骯髒污穢。

「所以叔叔你在自責個什麼勁兒？分明跟你扯不上關係，是唐家的人負了孫家小姑娘，她兩頭落空才痛不欲生，因此以死為報復，以為她一死唐家就會避諱，暫時不提與王大人家的婚事，她得不到的也不讓人稱心如意。」

「亞姊兒，不可胡亂臆測，說死人小話有失厚道。」

李茂生心裡的愧疚輕了一些，小姪女的話讓他的心有些動搖，他開始懷疑自己為什麼只念著孫翠娘的好，卻忘了看見湖岸邊她依偎在另一個男人懷中的依戀身影。

他痛過，真的痛過，差一點衝上前拉開兩人，大聲質問兩人將置他於何地。

可是看到孫翠娘粲笑如花、情深意濃，他一步也跨不出去，看著他倆卿卿我我、喁喁私語，他眼中泛著淚光，一轉身，離開了依舊美如天池的湖畔，心卻碎了一地。

她真是因為聽到情郎別娶才自盡的嗎？

「本來就是她心大想腳踩兩條船，不然她為何一邊吊著你，一邊與自家表哥私會？她肯定手裡捉著大魚，卻不肯放過你這條小魚，等到水到渠成之際再假意哭訴，求你原諒她一時的情不自禁。」戲文看多都會寫了。

不愧是穿越過來的現代靈魂，她猜的一點也沒錯，孫翠娘的確仰慕自家表哥的才華和書香門第，卻也惦念著和李茂生的兒時情誼，以及對她的情深不渝。

因此她周旋在兩人之間，一個安撫，草草敷衍，一個積極靠近，博取好感，舉人夫人和秀才娘子二選一，再笨的人也會挑前者，何況舉人再考秋闈，一朝高中便

是進士身分。

她沒料到的是她想攀權附貴，一步登天地往官夫人的路上走去，別人也一樣想借勢攀升，最快的捷徑是聯姻，誰的助益最大就娶誰，雙贏的局面誰不樂意。

於是孫翠娘自己背棄了舊日的盟約，她也同樣的遭到背棄，前幾日還信誓旦旦非伊人不娶的良人，在更大的利益前他屈膝了，一轉眼間，狼人本性展露無遺，笑迎新人不留情。

「亞姊兒……」

「二爺、小姐，前面有位書生要來典當一幅畫，可小的看最多值兩百兩，他卻一開口要五百兩白銀，小的不收，他就在前面鬧起來了……」他也是拿人工錢的，哪能自作主張。

因為有感自家的老老少少都不是做生意的料子，一心想入佛門的李茂生在逼不得已的情況下，只好退而求其次培育家中唯一堪稱聰慧的小女娃，他這姪女的生意眼光不在他之下。

因此他將姪女帶到當鋪，叔姪倆就在鋪子後頭的內院，院子裡有三間儲放典當品的庫房，兩間能住人的屋子和一間書房，還有能生火煮食的廚房。

其實鋪子裡的夥計便是住在這裡，一來因他離家遠，免得每日往返的不便，二來可以就近看管庫房，以免宵小上門。

李茂生眉頭微微一蹙，問道：「蔣朝奉應付不了嗎？」蔣朝奉是當鋪的管事。

「咱們開門做生意總不好明著趕人，雖然蔣先生三番兩次的言明不做賠本的交易，可是那位書生就是不走，非要咱們收了他的畫。」沒見過有這麼不要臉的讀書人，還搜著酸文嘲諷當鋪名不副實，專坑文人雅士。

「好，我去看一看，亞姊兒妳……」李茂生猶豫著要不要將小姪女帶上，女子要見外人總是不得體，但是做生意難免要見外人。

李亞男看出了他的為難，主動說道：「叔叔，我也去瞧一瞧，開開眼界。」瞅瞅究竟是什麼人竟這般難纏？

李茂生遲疑了一下，這才點頭。

一到前堂，果真見一名面容清俊的年輕男子大刺刺的盤膝坐在地上，面前鋪了一張紙質略差的宣紙，他手持毫筆，大筆揮墨，畫起山中老翁江邊垂釣，一葉扁舟在河面上晃呀晃，未見魚蹤卻能感受到河中魚兒的游動。

「是你要典當一幅畫？」

筆尖一捺，畫出出水的水濺，書生收筆，昂首一抬，「正是在下，不知貴鋪收不收？」

「我不……」開價太高，收不起。

一聲嬌嫩嗓音搶白道：「收！」氣量十足。

「妳收？」書生似笑非笑的揚眉。

「是的，我收，不過你連同這張完成的畫一併留下，我讓你典當一千兩，兩年內贖回以十倍論之，你肯嗎？」

李亞男此話一出，李茂生和書生同時怔愣住，前者搖頭苦笑，暗道敗家娃兒，後

者訝然之後露出真心的笑容。

書生感激的道：「新作之畫不算典當品，直接贈與小丫頭妳，至於小生的家傳之物請善加保管，兩年內必來取回。」有了這一千兩打底，他的仕途會走得更順暢，不必困窘地看人臉色。

「好，成交。」她賺到了。

一手交錢，一手交畫。

書生滿臉喜色的離開後，李茂生的臉就垮了，他語重心長的對著小姪女說道：「亞姊兒，叔叔不當和尚了，若把家業交到你們手中，大概不出一年，大夥兒就會淪為街頭乞丐……」

但是事實證明，李亞男沒有鑑寶本事，卻有出人意料的識人眼光，她認同的人，日後都有大出息。

譬如那位衣衫陳舊、略顯落魄的書生，他姓柳名似南，字文通，是當年要進京趕考的學子，因阮囊羞澀，無法支付上京的費用，因此拿出先人收藏的吳道子畫作做為典當品，好籌措這一路的開銷和官場上的打點。

慧眼識英雄的李亞男看出他的不凡，收畫是假，資助為真，她在柳似南身上賭一把，賭他金榜題名。

果不其然，在三甲的名單上他高居一甲榜首，更在殿試上被欽點為狀元郎，入了翰林為七品編修。

常言道：「非進士不入翰林，非翰林不入內閣。」意思是指柳似南一旦入了翰林，便已是內閣一員了，只待他再磨練幾年，前景看好，一片明亮，高官厚爵等著他去爭。

更令人驚喜的是，他被榜下捉婿，不到半年光景成了戶部尚書的乘龍快婿，有了管糧管錢的老丈人相助，他風光無限，不到兩年時間便衣錦還鄉，以一萬兩銀子贖回畫作。

而當年贈與李亞男的那幅「山翁垂釣」，被她以三萬兩高價賣出，加上典當品回收的一萬兩，她當時令人滴血的敗家行徑竟淨賺三萬九千兩，讓她爹娘和叔叔驚得嘴巴都闔不攏。

諸如此類的事一再發生，只要是李亞男同意的交易品，通常都有出人意表的收穫，只賺不賠。

有鑑於此，李茂生慢慢將當鋪的生意交給年僅十來歲的小姑娘，他專心讀書，三年後中舉，靠姪女積下的人脈居然找到個主簿的九品官，不久上任。

但這些都是後話了，此時的李亞男還是十歲不到的小丫頭，她以「實習」為名老往當鋪跑，這會兒因為坐得久了，再加上方才下了一陣雨，沖淡了夏日的熱氣，窗外微風送入，帶來一股涼意，讓她更加昏昏欲睡，嫩白有肉的小手掌撐著下巴，眼兒一瞇一瞇的。

「典當。」

忽地驚雷一響，把快要夢周公的李亞男驚醒，身子一歪，隨即她坐正起來，努了努嘴，神情懨懨的看著一只碧綠色雕狻猊玉佩往面前一送，一隻修潤好看的手半壓在玉佩上頭，她再順著手臂往上瞧，瞧見手的主人，那張熟悉到化成灰都認得的面孔躍入眼中，她當下就怒了。

「你怎麼這麼陰魂不散呀！我都已經盡量避開你了，你還真有本事找到當鋪來，我和你既無奪妻之恨，又無殺父大仇，你幹麼非要纏著我不放，真當我怕了你不成？！」

真想一箭射穿他腦門，好讓他知曉奧運國手的百步穿楊，雖然她近年來少拿弓箭，可要將人射個對穿還是不難，何況一個那麼顯目的人形箭靶擋在那兒，弓一拉準準。

「誰陰魂不散來著，少往臉上貼金，妳開當鋪還不准人來當物嗎？小爺最近缺銀子用，妳把這玉佩估一估，看值多少錢，小爺等著用錢。」她才豆腐點高，也想當掌櫃。

李亞男也很爽快，頭一甩不給人好臉色，一瞧見老找她麻煩的小屁孩，她的心情怎麼也愉快不起來。「不收。」還小爺呢！明明穿著綾羅綢緞還來扮窮酸，存心要著人玩呀！

如果是原來的李家小姑娘，早就不知道死過幾回了，可是她在現代打小在海邊長大的，游泳對她來說是家常便飯，她的街坊鄰居沒有不會游泳的，說水是她的第二層皮膚都不為過，所以連著三次落水她都不放在眼裡，自從第一次落水假意被救後，第二回、第三回她便有藉口被撞怕了，在自家的小池塘學會了游泳。

在桐城縣，少有人不識李亞男，她倔得很，是一頭沒人拉得動的小牛犢，常和酒樓千金夏和若、武館千金朱丹丹玩在一起，三人焦不離孟、孟不離焦，感情好到如一個人。

因此她會水這件事並未引起太多的注目，以鄉親對她的了解，她學不會才奇怪，這丫頭的倔性子一對上孫家的小霸王，十成十發揮得淋漓盡致，半點不肯輸人。

「哪有開當鋪不讓人典當的？李小小，妳是打算讓人把當鋪招牌給拆了是不是？」指頭修如圓竹的孫子逸再一次將隨身玉佩往前一送，俊俏如玉的面上閃過一絲惱色。

「有呀！狗和孫家人不得入內，一會兒我就貼在門口，識相的人就別來糾纏，我們李家人不屑於孫家人來往，還有，不許喊我小名，我跟你不熟！」以後也是陌路人。

她娘懷她時動了胎氣，早了一個月生產，剛出生的她跟隻小貓似的，小小一團，爹娘為了她好生養，替她取了「小小」這個小名，一直喊到她五歲，她自覺「長大了」，不許家裡人再喊她小名，改喊「亞亞」或「亞姊兒」，她娘則喊她寶貝兒、心肝肉。

「哼！裝什麼勢利眼，打妳一出生我就認識妳，我一年往妳家跑幾趟，想跟我壁壘分明，妳分得清嗎？」居然說他是狗？！眼睛長在頭頂上的丫頭真氣人。

在孫、李兩家未退親前，兩戶人家的交情真的好得沒話說，孫家就是李家，李家便是孫家，幾代人如同兄弟一般，誰家有事喊上一聲，另一家便當自家事趕來幫忙。

孫子逸是真心疼愛小他四歲的李亞男，比親妹子還疼，有好吃、好玩的一定往她面前堆，每天一睜開眼就嚷著他李家妹子怎樣怎樣，挖空心思要討她歡心。

當時長輩一瞧見他那熱乎勁，便以小媳婦、小女婿戲稱兩人，心想兩小無猜一起長大，日後多門親事也無妨，叔娶姑、姪女嫁內姪，兩家不分家，親上加親。

誰知眾人樂見的美好遠景卻在一夕之間破滅，就在孫子逸為小姑娘抱不平，一時情緒失控將李亞男推下水後，兩人的往日情誼也從那一刻完全斷絕，他親手撕毀了最後一點聯繫。

原本只是兩家人一碰面有些不自在而已，略加修補還能挽回一些交情，可是被孫子逸這麼一鬧，這下子是真的撕破臉了，老死不相往來，祖祖輩以來的情分毀於一旦。

李德生夫婦多疼她這個寶貝女兒有誰不知，都疼到骨子裡了，孫家小兒的胡鬧差點害死他們的心肝肉，可想而知這一對寵女如命的父母有多憤怒，巴不得將孫子逸抽筋剝皮，放光他全身的血，用他的骨灰來償命。

「說你孫子你還真是孫子，從你推我下水後，我們就兩清了，誰也不是誰的誰，你一次又一次的害我，還想我推心置腹的將你當成好朋友嗎？大白天的作夢會不會太早了。」李亞男冷哼一聲，給他一張臭臉看，一點情面也不給。

兩家的小孩子鬧得不愉快，大人們也不好插手，只是越吵感情越薄，李家人一見到孫家人便故作無視的走過去，想打招呼的孫家人見狀，鼻子一摸訕然走開。

以前李家有個腦熱頭疼的，都會到仁恩堂看診拿藥，李夫人的養生藥材、一家子上下的滋補藥方全交給仁恩堂，什麼人蔘、靈芝、何首烏等珍貴藥材，李家一個月就在仁恩堂花上幾百兩，也有魚幫水，水幫魚的意思在裡面。

後來兩家鬧翻了，李家人改到仁恩堂的對頭懷仁堂去買藥，還盡挑貴的買，把掌櫃的喜得見牙不見眼。

「我、我只是……」其實孫子逸是來道歉的，他也知道小姑娘的死和她無關，他不過是太生氣了才做下錯事，可是他臉皮太薄，話到嘴邊硬是說不出口，憋得臉紅。

「門在你後頭，好走不送。」李亞男不客氣的下逐客令，對「仇人」而言，她的態度算好的，沒持刀追殺。

見她一臉不耐煩，還故意打哈欠表示送客，從小也是被爹娘寵到大的孫子逸也有些不快了，少爺派頭一拿出來，不客氣的嗆了回去，「小爺的玉佩妳還沒給銀子，店大就想欺生嗎？」

「欺生？你還算是生……」他連她家儲放典當品的庫房都進去過，還如數家珍，到底哪裡生了？她腮幫子一鼓，睜著一雙杏眼，隔著櫃臺的橫條往下一睨，「玉佩拿回去，本鋪不收。」

「妳出來，我有話跟妳說。」他漲紅著臉，神情侷促，明明氣勢弱，卻裝出一副

惡霸的樣子。

李亞男下巴一抬。「我偏不。」他當她是他家的狗呀！呼之即來，揮之即去。

「李小小，我真的有事跟妳說。」她以前挺好商量的，從來不端大小姐架子，不過推她幾下就不理人了，真小氣。

「不許叫我小小，你是天生笨還是後天傻，聽不懂人話嗎？有事找你孫家人，恕不奉陪。」他誰呀，也敢大呼小叫的指使她。

「李小小……李亞男……妳講點理兒好不好？」他怎麼不知道她這麼刁蠻，活似張牙舞爪的母老虎。

「我就是不講理，怎樣？！有本事你咬我呀！」李亞男得意的目光落在他的細胳膊上，一點也不覺得愧疚。

孫子逸順著她的視線低頭一看，露在袖子外有一道明顯可見的小小牙印，他到現在仍隱約可以感覺到被咬時有多痛。「妳、妳……」

「你什麼你，你結巴了。」她不遺餘力的嘲笑他。

「李亞男，妳不識抬舉！」他橫眉豎目，螃蟹似的揮動兩隻臂膀，像要把她從橫木成牆的櫃臺後方揪出來。

「我為什麼要你抬舉，你是個什麼東西……噢！叔叔，你幹麼敲我的腦袋瓜子？很疼吶！」她要向娘告狀，說叔叔欺負她，讓娘罰叔叔不准吃飯，每天穿髒衣服出門。

從內室走出來的李茂生剛好聽到幾句兩個小孩子的小嘴，不免感到好笑，大手往姪女的頭上一揉。「不出惡言，不揭人短，不攻人隱私，叔叔不希望妳流於鄙俗，有話好好講，吹鬍子瞪眼的幹什麼？」

「叔叔，你忘了他要害死我嗎？」對敵人仁慈就是對自己殘忍，放縱其惡行便是助紂為虐。

李茂生笑得有點哀傷。「我相信他是無心之舉，老記掛在心，是對自己的懲罰，畢竟叔叔也有沒做好的地方。」

「叔叔，你又來了，總說自己有錯，你最大的過錯是替人背過。」他當他是烏龜嗎？一個大黑鍋往背上一罩，他倒是背得心滿意足，揮汗如雨不喊苦。

李茂生笑了笑，不反駁姪女的不滿，溫聲勸道：「去和他談談，大人的事不該牽扯到孩子身上，他心眼不壞。」

「叔叔……」心眼不壞但沒腦子，一葉障目地把他小姑娘想得太美好，偏聽偏信地不敢去挖掘事實真相。

當李亞男提起唐寶貴這個名字，孫子逸確實覺得有些不安，他溫柔善良的小姑娘和他表舅走得太近，他常看見表舅折花送給小姑娘，握著她的手久久不放。

但他不敢去問，再仔細一想，他益發不自在，好像真有點不對勁，表兄妹再親近也不能摟摟抱抱吧，何況其中一方早有婚約在身，要避嫌。

這件事他誰也沒說，一個人悶在心裡，悶著悶著他就覺得很生氣，卻不知這股火要往誰身上發。

「去吧，別留下遺憾，別像叔叔這樣，連想說句抱歉都不曉得向誰說去。」佳人

已逝，徒留一絲憾悔。

李亞男被親叔叔推出門，嘟著小嘴，非常不情願的跟著孫子逸來到不遠處楊柳垂岸的堤防，一襲雪荷色繡芙蓉花的衣裙隨風輕揚，似在彰顯她的怒氣沖沖。

「有什麼話你快說！」

「我要去京城了……」

兩人幾乎是同時開口，又同時怔住，不太開心的看著對方，許久後，才有人從鼻孔輕哼——

「去京城很了不起嗎？值得你大張旗鼓的炫耀。」

京城是非多，隨便一個招牌砸下來都能砸到三品官或是什麼王公勛貴，他們是小老百姓，絕不往官家雲集的地方擠，京裡貴人多，他們一個也得罪不起，老實開鋪子才是正理。

好在他們的地方官清正嚴明，對商賈也多有照顧，不會苛課重稅，因此桐城縣的商人都很安分，規規矩矩的做生意，不惹麻煩不生事，一心撲在賺錢上頭。

數十年下來，李家這一脈已在桐城縣落地生根，直到李亞男這一代，沒人想過要離開，他們喜歡桐城的山水以及人文風俗，早已將此處定為家鄉。

孫子逸忍著不推她，啞著嗓音道：「我不是在炫耀，我只是知會妳一聲，我們很久很久不會見到面。」

他會想她的……

李亞男一聽，喜笑顏開。「那最好，快走、快走，等你走後我買兩串鞭炮來放，歡送你一去不回。」

聞言，他俊秀的臉一垮，「妳就不會想我嗎？」

「想你幹什麼，讓你再推我下水嗎？」把衰神送走了她便能高枕無憂，人生一大樂事。

孫子逸滿臉通紅，握著拳頭。「我不會再推妳了，這一次是我在太醫院當太醫的三伯公舉薦我入南山書院，書院在京城郊外十里處的南山山上，我以後就住在京城的宅子裡。」

南山書院十天一休沐，學子大多以馬車往返書院和家裡，住得遠的則留宿書院的學舍，逢年過節才能回家。

「那就祝你學業突飛猛進，百尺竿頭更進一步……」咦？他怎麼又把玉佩塞給她，孫家還沒窮到給不起束脩。

「給妳，當一兩，我回來再贖。」說完，他快步走開。

一兩？他瘋了嗎？！握著玉佩的李亞男只覺得手心發燙。